

# 2018 年圖書股長共讀會成果

## 一、圖書股長共讀會通知

- 1.共讀書籍：《-7 到+11 追著時差的任意旅行》1、2、任選旅遊書
- 2.共讀會時間：2018 年 3 月 16 日
- 3.地點：圖書館一樓閱覽室（12：10-13：10，攜帶午餐參加）
- 4.參加對象：高一、二圖書股長

## 二、共讀會照片

▶ 2018 蘭園共讀會

# -7到+11追著時差的任意旅行2

1. 共讀書籍：《-7到+11追著時差的任意旅行》1、2、任選旅遊書
2. 共讀會時間：3月16日中午（作者周鈺淇校友將親臨演講）
3. 地點：圖書館一樓閱覽室（12：10-13：10，攜帶午餐參加）
4. 參加對象：高一、二圖書股長、有興趣的同學
5. 撰寫心得：約五百字內，上傳到圖書館作業繳交平台（3.15前）
6. 獎勵：參加共讀會且撰寫心得、表現良好者，頒發獎狀及講品



有興趣參加的同學請洽圖書館櫃臺報名







### 三、共讀會心得

#### 211 林辰璇

在閱讀這本書時，因為有圖片跟些許的文字介紹，讓我閱讀起來很輕鬆、愉快，雖然說書上介紹的地名很多我都沒有聽過，但是我可以感覺到當地人的熱情和親民，有些地區在我的印象中就是貧窮和落後，但是看到作者親身去到了當地之後才發現，其實並不是如同我們所想像的糟，反而是很進步的一個國家，能悠哉悠哉的起床邊吃早飯邊欣賞風景，這可是人生一大享受，在他們當地的市集裡所賣的東西和服務是遠比台灣的市集有趣多了。

有時到國外去體驗看看別的生活也是種人生歷練，不一定要選擇觀光聖地，可以去一些文化保存較完整的地方，了解當地居民的生活習慣等等，不要侷限在一個小小的眼界，如同井底之蛙一樣，踏出去才知道這個世界有多大，有許多地方是等著我們去探索去深入研究的，這本書帶給我一趟世界之旅，看完如同和作者一起到了當地去體驗了不同的生活一樣。

#### 102 潘仔勤

古人云：「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曾經我對這句話是那般不以為意，但看完這本書後，我發現它帶給了我不一樣的感覺及世界。

旅行能讓我們看到我們在課內書中所不知道的知識及風景，也許不是所有的東西都在課內書中吧~所以我們應該多看看課外的書本，並多方的嘗試各種風格的書，說不定會有意外的收穫喔~

-7 到+11 這本書中，寫的是一個從女警變成空姐的女生，搭著飛機飛向全世界，而且她去的國家都不是我們跟風想去的日本、韓國或歐洲，她去的反而是較為落後的非洲國家，追逐著時差的勇敢追夢任意旅行。

原本拿到這本書時，以為它就像平常的那些旅行書，介紹著哪裡好玩、那裡有名、哪裡好吃之類的，但是翻開開始閱讀後，我發現她寫的不只是那個城市的美麗，還寫著那個城市政治上或戰爭上的哀愁，也記錄著那些城市裡的人們樸實的傳統，以及他們面對戰爭與腐敗的政治的無奈與堅韌的精神。也許對某些人來說旅遊書就是要充滿風景與美食，但對我來說，我更加喜歡的是像這種同時紀錄著兩個面向的旅行書，雖然裡面寫著那個城市不好的地方，但是能從不美好中找尋美好的人、事、物，是多麼美妙的事情，而且現在的我們不用真的到那個地方，卻也能從這本書上看到國外的一切，真的是一本十分值得我們閱讀的書。

雖然這本書寫了很多那些城市的哀愁，但是那些地方仍舊深深的吸引著我，不外乎是那些風景跟食

物，但更吸引我的是那些國家樸實的傳統與他們國人的精神還有最重要的是那些建物，非洲曾經被滿多歐洲國家殖民過，當歐洲的建築物遇上非洲本土建築會蹦出哪樣的新火花呢？真的是令人很想一探究竟呢~

我真的覺得這本書非常值得大家還翻閱，而且字數不會很多，圖片卻滿多的，更重要的是它的內容啦~作者如何追逐著時差，飛越著國際換日線，等著你來一窺究竟~~~

## 205 吳雨融

第一次翻開這本書的時候，我還以為我在環遊世界呢！每一頁幾乎都是精美的照片，有動物、有風景，更多的是建築物。再附上短短的文字，不像現代許多作家喜歡玩弄字眼，學姊的文字總是淺顯易懂，加上大面積的圖片，很容易就讓人進入她環遊世界的當下。

雖然我之前沒有看過第一篇，但是從第二篇開始接也絲毫沒有困難，特別是後半段講到歐洲時，特別能引起我的共鳴！大概是因為歷史課綱剛上過吧，我對於歐洲有種特別的執著。憑藉課本上的知識，我迫不及待進入歐洲世界。

比如西班牙的馬德里，被許多民族統治，留下天主教、伊斯蘭教的風采。又土耳其的伊斯坦堡，從古至今改朝換代許多次，當中著名的聖索菲亞大教堂便是統治者留下的痕跡，壯觀又不失細膩，既是文化遺址、信仰中心，更是藝術家的傑作！

或許我沒辦法像學姊一樣，從-7 追到+11，但透過這本書，我彷彿跟著學姐，透過她的眼睛看到這個世界。瞭解地球上其他和我們與眾不同的國家，欣賞其文化、歷史，自然美景。看完這本書，我像是環遊了世界！

## 209 林姿瑩

翻閱這本書，總是被那些精緻的照片吸引，期待下一頁會得到什麼樣的驚喜。仔細咀嚼每個文字，作者用親身經歷介紹各地的歷史、當地面臨的問題、屬於那些國家的民俗風情，彷彿讓人走進時光隧道，進入那些國家探險。

看到作者前往非洲、亞洲、澳洲，本來對非洲的認知是炎熱的氣候、饑荒的孩童、許多貧民窟，然而看到盧安達，有著清新空氣，整潔的街道，及現代化的建築物林立，雖然在 1994 年幾乎被種族大屠殺的事件摧毀，但他們放下，團結起來，讓我對於非洲有了不同的印象。無意間看到 YouTube 最酷的背包客，不相識的六個人，因為懷抱著夢想，一起踏上南美洲，完成極旅。這些遠敢追夢的精神，讓我想起以前老師問我們夢想時，總是不假思索的回答環遊世界，在腦中出現許多天馬行空的想像，然而現在，總是少了勇氣去執行，很佩服作者可以放棄警察、空姐的工作，走出自己的舒適圈，聽從自己內心的聲音，遠敢築夢。

作者說：「旅程的開始本是一場意外，產出的體會無所不在，用相機把心裡的感受截成圖片，瞬間即是永恆。」我們常常為自己的恐懼、懶惰找藉口，在腦袋中空想幾百個念頭，卻沒有勇氣去開起一段冒險。讀完這本書，我想對懷抱夢想的人說，做就對了！

## 104 林家慧

安逸的生活在台灣看似再尋常不過，卻不知道究竟是這世界上部分國家內多少人民的渴望。

跟著學姊的文字踏入對我而言在平常總覆蓋上一層神秘面紗的非洲地區，字字句句都是最用心的體會，讓人閱讀的期間不僅僅感慨，同時也不免感到惋惜。盧安達這個國家是在這次的故事當中我印象最為深刻的國家；歷史的傷痛無法難以被輕易的撫平，明明身上留著相同鮮紅的血液也一起呼吸著同樣的空氣，人與人之間卻不斷地在藉由種族、宗教信仰，甚至外貌來區分高低優劣之分。

每一個人都希望自己有一份歸屬，說實話地球就是每一個人共同的家，踩踏在這一塊土地上、睜開

雙眼的同時看著的是同樣湛藍廣闊的天空，儘管相距甚遠彼此不夠了解，但人與人之間並沒有什麼特別的不一樣。互相了解的機會不是沒有，但猜忌與成見卻一而再再而三的讓人選擇了爭鬥，如此的殘酷讓人不忍去想像，在那些歷史的背後，沒有被人給明說、給記錄下的部分會是有多麼的讓人心痛。

旅行的意義相信不只是去走訪國家看當地獨特的風景，這世上還有著許多未被我們探索、值得我們親自去見證的一切；也許是有多數部分會像盧安達這個國家這樣讓人感到心疼，但從中學習到的道理或許有機會改變我們的一生，對生命有更深入的體悟。也許十六歲是年紀還尚小、對於事件層面能看懂能明白的意義相較成熟的大人還是淺了許多。但我相信終有一日至我成長之時，我從閱讀當中所學的所領會到的、都會讓我在未來以更為堅定的步伐啟程，展開屬於自己的人生。

## 208 許心瑜

任意旅行，享受當下，是多麼幸福的滋味。每一張精緻的圖片，截下了一瞬間的感動，那一刻，似乎成為繼續向前行的動力。作者將走過的路化成文字，在旅行地圖裡用心記錄著點點滴滴，深植我心。在閱讀這本書時，彷彿自己身處其中，親自享受當下的美好，那種酸甜苦辣交織而成的喜悅，讓我不經會心一笑。其中，使我印象最深刻的是非洲之旅。在現代人眼中，非洲是個十分落後的國家，治安不好加上傳染疾病盛行，然而，作者卻願意實地走訪，探索當地的美麗與哀愁。「在太陽尚未下山前的海港，昏黃地閃耀在海面上，依然毫無保留地灑在整座城市的各處角落，有一點困惑加上迷惘，分不清這樣的美是現實或是貧窮的掙扎。」或許，非洲是貧困的，也或許它有許多的不完美，但如此美的景色，就是最棒的際遇，讓人們開闊了視野，也對非洲有了不同的見解。

在非洲最南端的約翰尼斯堡，觸動了我的靈魂，令人想去非洲一探究竟。茫茫蒼穹下，天是如此遼闊且遙不可及，在一覽無遺的草原裡各據一方和平地相處著。一趟野生探險，看見動物遷徙的奇景，讓我們了解相互尊重和合作的重要性。在非洲這塊土地上，有著豐富的人種和物種，以及令人著迷的多元文化，用最單純的方式欣賞這城市的美，用最純淨的心感受世界各地的色彩。我們會發現，幸福也可以很簡單！

## 207 游宜靜

我覺得這本書的書封設計的很精美好看，但還好內容沒有被美麗的外表蓋過去，內容是描述一個從警察轉為空姐的女生勇敢追夢的紀錄。

對這本書印象最深刻的是盧安達，介紹時還附上了一張擺滿頭骨的照片，剛好地理課有教到非洲的種族大屠殺，但真的去深刻體會到的時候真的跟上課唸過去的感覺差很多，那個時候家破人亡的場景彷彿隨著讀過的文字浮現在腦海中，無家可歸的小孩、喪夫之婦、被擄走做慘無人道傷害的異種，一切都是那麼的真實，我為那些無辜犧牲的勇者感到榮耀，但如今那樣的時代已經過了，雖然傷痛仍存在盧安達民眾的記憶裡，這件悲劇也不會因為時間被淡忘，但他們依然對外地客親切和善，這是多數人做不到的，也是我覺得最難能可貴之處，願他們一切安好。

作者周鈺淇最終來到目的地—澳洲墨爾本，沿路上的體悟、領會，彷彿都在這刻一句句的表達出來，從最貧困到最富有，當下的場景在到了目的地後都像跑馬燈般地跑過思緒，所以，旅行不單單只是要吃喝玩樂，打卡炫耀張揚自己在哪裡做什麼，而是從中去認識那個地方的歷史、人文，再有所體悟，這樣去過的那些地方留下的回憶才有意義，不需要大費周章去安排行程，在隨意遊走的時候認識的那些人、了解的那些事，或許才是最得來不易的回憶，也是細心安排的行程所得不到的。

## 110 陳采瑜

俗話說：{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很多人的夢想都想去環遊世界，當然包括我不例外，想出去看看外頭的世界。我依稀記得當時第一眼吸引我目光的是那書封，在滿是白雪的世界裡，坐躺在後車箱，喜眉笑眼的姐姐。

書中有一個令我印象深刻的部分是，有一位沙烏地阿拉伯人說，她喜歡這城市的藝術氣息，有開放的

藝術展覽街區，一個轉角或一塊地磚上都可以看見塗鴉藝術，甚至是咖啡店也個有獨特的風格。每月的第二個禮拜六晚上，會有 DJ 在街頭作音樂，聚集了各式各樣不同的藝術工作者，現場與到訪者互動，而讓自己的參與也成為值得被欣賞的一部分。

第一次看旅遊書，雖然和我自己心中想的不太一樣，原本覺得很無趣有一定規格的旅行書，卻被她用每一字、每一句寫出來的那份在當時享受的感動，分想給讀者，那最真實的情景。我想就算是多年在此紮根的人也未必能清楚了解這個城市的各個角落，而她用渺小的視角看看世界，而找到歸屬感的那刻，則是每一趟旅行最令人感動的片段。

這本書雖然沒有正規的旅遊景點介紹，卻有各個角落處，不同地區、不同文化、不同時物、不同季節，當地人們對於他們在土地上的情感，那是溫暖的，而不是冷清，看完這本書，讓我更想要好好追逐我的夢想，去看看更多這世界的每個角落，去享受當下的感動。

## 112 羅語柔

這是我第一次閱讀這種類型的書籍，不是充滿劇情張力渲染的小說，也不是充斥著過度包裝的旅遊指南，它比較像是一篇篇的散文，卻也像是一段段的日記，記錄著作者在旅程中的體會及悸動，沒有花俏的文字，也沒有豪華的行程套餐，純純粹粹只是沿途盛開的風景以及內心所感受到的觸動，一朵綻放的笑容、一株不知去向的蒲公英、一抹晨曦時灑落在漁船甲板上的光暈，從負七到十一，作者彷彿自在穿梭在不同時區的精靈，捕捉旅行中最真實的美，帶領我們用不同的視角看向這個世界。

而其中，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作者慢跑在巴塞隆納的街頭，沐浴在陽光的溫暖時所體會到的，她說：「讓人感動的是，無論多微不足道的事情，大家都是為了明天而努力；我只能不停地拍照，不停的寫文字，也許會更靠近自己想要的明天！」

「自己想要的明天到底是甚麼呢？」這個問題曾在我的心中徘徊不去，上高中真的是正確的選擇嗎？如果填了不同的志願，我會不會有更多的時間接觸自己的興趣？我未來想當甚麼樣的人呢？想從事甚麼職業呢？我想當……、我想要……、我想完成的……到底是甚麼呢？好像越長越大，越害怕給自己許下一年的新希望，因為知道不會實現的十之八九。但是當看到這段作者的體悟時，我好像有一點點懂了，有多少人都在為自己的明天而努力再努力，儘管不知道明天是否會烏雲密布，亦或晴空萬里？

也許這就是對一件事，甚至是很多很多件事的熱情，只想專注於當下，至於是否會感到孤寂，就讓它隨著飄散的蒲公英種子去旅行，走過後，總會留下一些答案吧！

## 106 林怡芯

對於這本-7 到+11 追著時差的任意旅行，我的心得其實也還好，作者從警察專職成空服員，這點對我來說其實蠻訝異的，成為空服員其實不錯，令我不解的事，是為什麼要跑到中東去當空服員？還有一點令我不解的事，為什麼作者為什麼不按照世界地圖的樣子去遊歷他國，而是跳著國家旅行，這是我看了看書名，才明白意思，我以為書名只是單單想騙讀者購買這本書的，這真的是追著時差的任意旅行呀，在作者介紹的國家裡。

每個國家都有不同的特色，在作者用單眼相機拍下的照片裡，顯現了當地美的人事物，跟一般的旅遊節目不一樣的是，旅遊節目都會先規劃好行程，再去進行拍攝，進而忽略微小事物單純的美，而隨意旅行，毫無規劃，可以想待多久，就待多久(前提是要有足夠儲蓄金)，無意之間，也許能發現平常不會發現的人事物。

單純的旅行可以抒發自己壓抑許久的內心，作者幾乎每到一個國家就會留下一個心情隨筆，可能是那個國家的某事，對應到了作者的某個回憶吧？也許哪天我們也能有如此特別的經驗吧！

單純的旅行，可以讓他人看出真正的妳，看出不受包裝的妳，有時看到這本書就羨慕作者，羨慕他可以不拘束的自由追著時差奔走，在各個國家留下我到此一遊的證明，在遊玩的同時，我也羨慕作者能開眼界，去看看這個世界的不同，而不是鎖在家中看那些早已安排好的那些腳本，我從前的一個老師，他

曾說過不要待在同一個地方，要勇敢突破困境，朝著前方繼續前進，向未知的地方前進，大開自己的眼界。

我認為我從前的老師所說的這句話，正好跟隨意旅行這本書相呼應。人生也許也是要毫無規劃，好好的玩一場，不在乎仍何時間 金錢等條件。

### 113 趙文郁

這本書透過一件件精彩的攝影作品與充滿人文思索的文字，深談德、法文化瑰寶，帶領讀者看到歐洲歷史發展的軌跡、藝術的傳承，書中介紹了各種風格和主題的教堂，無論是絢爛奪目的、奇異獨特的、莊嚴肅穆的……等等，都一覽無遺，每座教堂都能展現出建造者的個性，以及建造的時代背景，欣賞它們就像閱讀故事似的，相當有趣且充滿驚喜，讓人不由得愛上，而在眾多教堂中，我最喜歡的風格是哥德式教堂，它們高聳直入天際的尖塔，在凌空的頂端、人們看不見的地方、肉眼無法辨析的細節，仍佈滿精緻細膩的雕刻，雖然它們建造於被稱為黑暗時代的中世紀，點綴它們的卻是鮮豔耀眼的彩繪玻璃，這嚴謹卻又不失活潑的風格，簡直是奪人神魄般地無與倫比，我喜歡它在黑暗中仍純潔透徹的姿態。透過作者探訪歐洲教堂的旅程，我看到了許多未曾見過的風景，希望有朝一日我也能像作者一樣，到一個神奇的地方來趟知性之旅。

### 105 游心瑀

一開始看見這個書名時就覺得非常有趣，想說是很可愛的名字呢！結果隨手翻了幾頁後，發現原來作者住在倫敦，親身體會過那裡的生活，於是讓我更感興趣了，因為倫敦是我蠻嚮往的都市之一，所以我又更進一步的去看這本書。作者的文筆淡淡的，卻又很細膩，書中寫著住在倫敦的一切，比起一些只寫美食或是觀光景點的旅遊書，我更喜歡這個作者親身住在那裡、體驗在地生活的那種異國風情味！也因為這本書，讓我對倫敦抱有更大的想像，只希望總有一天我也能像作者一樣，飛到倫敦去過一場屬於自己的異國生活！